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兰州市财政局 文件

兰环发〔2022〕136号

关于印发兰州市生态环境系统政府购买 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区县分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为进一步规范和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根据《甘肃省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甘财综〔2021〕2号）、《关于做好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改革重点工作的通知》（甘财综〔2022〕27号）及《关于印发兰州市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版）的通知》（兰财采〔2022〕29号）有关要求，我们制定了《兰州市生态环境系统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目录》规定了可以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事项范围。对纳入《目录》且已有预算安排的服务事项，可按规定逐步实施

购买服务，同时要避免出现一方面部门花钱购买服务，另一方面部门及所属相关事业单位人员和设施闲置、经费不减。

坚持先有预算安排、后购买服务原则。不得将已纳入《目录》的服务事项作为申请财政拨款预算的依据。已纳入《目录》但没有安排预算的事项，不得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附件：兰州市生态环境系统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10日印

兰州市生态环境系统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填报单位：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控服务	